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 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公司股票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停牌一天，于 2024 年 5 月 6 日开市起复牌；
- 2、公司股票自 2024 年 5 月 6 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公司股票简称由“超华科技”变更为“*ST 超华”；
- 3、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后，证券代码不变，仍为“002288”；
- 4、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为 5%。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度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交易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票种类、简称、证券代码以及实施退市风险及其他风险警示起始日

- 1、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 2、股票简称：由“超华科技”变更为“*ST 超华”；
- 3、证券代码：仍为“002288”；
- 4、实施退市风险、叠加其他风险警示起始日：2024 年 5 月 6 日；公司股票于年度报告披露当日（2024 年 4 月 30 日）停牌一天，自 2024 年 5 月 6 日复牌之日起，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叠加其他风险警示。

5、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叠加其他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为5%。

二、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主要原因

2023年度公司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主要原因如下：

- 1、2023年度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 2、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于2024年4月30日停牌一天，自2024年5月6日复牌后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

三、公司董事会关于争取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的意见及主要措施

公司董事会将采取措施，努力消除风险、争取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主要措施如下：

1、公司将持续并完善信用管理制度、印章管理办法、仓储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同时组织相关部门将部门内部制度进行梳理完善并定期进行学习，严格按照相关制度执行操作，确保业务的各个环节合规、合法。

2、公司将持续完善并强化财务管理，加强收入成本核算的准确性，进一步提升业财一体化程度，做到业务端、财务端数据相匹配，从源头保证财务报告信息质量。针对项目中包含业务，公司进行了全面梳理，确保后续业务各环节的核算和披露工作准确完整。

3、采购部、销售部加强供应商及客户的管理，建立供应商、客户评价机制，对现有供应商、客户重新梳理、核对，确保财务数据真实、准确、完整。公司在原有资金支付审批上完善管控审批等流程，对大额资金使用进行动态跟踪，加强对大额资金往来的核查力度。

4、对于公司目前存在的主要诉讼事项，将采取各项应对措施，积极主张公司权利，保护公司正当权益不受侵害，维护上市公司的合法权益；

5、加强内控体系自查，及时发现内部控制中存在的问题并制定切实可行的整改措施并加以落实。进一步优化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结合公司实际需求，加强对内

控相关制度的梳理、修订和培训；

6、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并结合公司发展战略，集中现有资源积极拓展新的业务方向，充分发挥核心业务优势，提高盈利能力。

7、进一步加强对公司各级管理人员关于上市公司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规章制度的培训，使其真正了解和掌握各项制度的内容、实质和操作规范要求，特别要强化在实际执行过程中的督导检查，切实提高公司规范化运作水平。进一步加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相关工作人员对《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学习，增强规范运作意识。

四、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期间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主要方式

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叠加其他风险警示期间，公司将通过电话、邮件等方式接受投资者的咨询。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证券部

联系电话：0755-83432838

传真：0755-83433868

电子邮件：002288@chaohuatech.com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天安数码城创新科技广场一期B座1312室

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三十日